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林維萱
電話：03-5715131#34546
傳真：03-5744691
電子郵件：weihsuan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清教字第1069003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稿須知1060512.pdf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://140.114.60.167/NTH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B01199】）

主旨：為鼓勵學術研究、促進專業知識之交流，《清華藝術學報》創刊號

即日起徵稿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同仁踴躍賜稿，以光篇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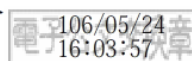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《清華藝術學報》為半年刊，受理中、英文文稿，全年徵稿，採隨到隨審制。

二、檢附本學報徵稿訊息1份，其他相關辦法及表件請逕至網站查詢或下載，網址為<http://cla.web2.nhcue.edu.tw/files/11-1015-2352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總收文 106/05/24

